（上接D105版）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半年度

编制单位：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775,000.00	889,563,904.91			41,498,863.66		170,512,278.98	50,163.63	105,872,111.53	1,609,272,322.71	204,000,000.00	184,452,650.82			37,235,213.60		137,302,401.35	32,928.52	100,982,070.20	664,005,264.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1,775,000.00	889,563,904.91			41,498,863.66		170,512,278.98	50,163.63	105,872,111.53	1,609,272,322.71	204,000,000.00	184,452,650.82			37,235,213.60		137,302,401.35	32,928.52	100,982,070.20	664,005,264.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1,775,000.00	-401,775,000.00					-7,195,055.66	-10,376.26	12,900,562.10	5,695,130.18	197,775,000.00	705,111,254.09			4,263,650.06		33,209,877.63	17,235.11	4,890,041.33	945,267,058.22
（一）净利润							32,982,444.34		12,900,562.10	45,883,006.44							64,258,527.69		18,973,963.68	83,232,491.37
（二）其他综合收益								-10,376.26		-10,376.26								17,235.11		17,235.11
上述（一）和（二）小计							32,982,444.34	-10,376.26	12,900,562.10	45,872,630.18							64,258,527.69	17,235.11	18,973,963.68	83,249,726.4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850,000.00	842,581,408.09							205,153.99	906,636,562.0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3,850,000.00	842,581,408.09							50,000.00	906,481,408.09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55,153.99	155,153.99
（四）利润分配							-40,177,500.00			-40,177,500.00					4,263,650.06		-31,048,650.06		-14,289,076.34	-41,074,076.34
1.提取盈余公积															4,263,650.06		-4,263,650.0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177,500.00			-40,177,500.00							-26,785,000.00		-14,289,076.34	-41,074,076.34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01,775,000.00	-401,775,000.00									133,925,000.00	-133,925,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1,775,000.00	-401,775,000.00									133,925,000.00	-133,925,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3,545,154.00									-3,545,154.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3,550,000.00	487,788,904.91			41,498,863.66		163,317,223.32	39,787.37	118,772,673.63	1,614,967,452.89	401,775,000.00	889,563,904.91			41,498,863.66		170,512,278.98	50,163.63	105,872,111.53	1,609,272,322.7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半年度

编制单位：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1,775,000.00	892,808,408.09			41,498,863.66		142,097,980.40	1,478,180,252.15	204,000,000.00	184,152,000.00			37,235,213.60		130,510,129.86	555,897,343.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1,775,000.00	892,808,408.09			41,498,863.66		142,097,980.40	1,478,180,252.15	204,000,000.00	184,152,000.00			37,235,213.60		130,510,129.86	555,897,343.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1,775,000.00	-401,775,000.00					-57,268,064.80	-57,268,064.80	197,775,000.00	708,656,408.09			4,263,650.06		11,587,850.54	922,282,908.69
（一）净利润							-17,090,564.80	-17,090,564.80							42,636,500.60	42,636,500.6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090,564.80	-17,090,564.80							42,636,500.60	42,636,500.6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850,000.00	842,581,408.09						906,431,408.09
1.所有者投入资本									63,850,000.00	842,581,408.09						906,431,408.09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0,177,500.00	-40,177,500.00					4,263,650.06		-31,048,650.06	-26,78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263,650.06		-4,263,650.0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177,500.00	-40,177,500.00							-26,785,000.00	-26,785,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01,775,000.00	-401,775,000.00							133,925,000.00	-133,925,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1,775,000.00	-401,775,000.00							133,925,000.00	-133,925,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3,550,000.00	491,033,408.09			41,498,863.66		84,829,915.60	1,420,912,187.35	401,775,000.00	892,808,408.09			41,498,863.66		142,097,980.40	1,478,180,252.15

（上接D105版）

②输入买入指令，买入

③输入证券代码362163

④输入委托价格，选择拟投票的议案。100.00元代表全部议案，委托价格与议案序号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委托价格
0	代表以下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关于拟与中航通飞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参与航材院百慕新材增资扩股的议案》	2.00

注：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可对一项议案进行投票，多个议案按任意次序多笔委托；如欲快速对全部议案统一投票，可选择申报买入总议案。

⑤输入“委托股数”表达表决意见。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委托股数	对应的表决意见
1股	同意
2股	反对
3股	弃权

⑥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⑦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

⑧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和投票程序

①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身份证号”、“证券帐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成功申请，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如激活指令是上午11:30之前发出的，则服务密码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激活指令是上午11:30之后发出的，则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参加其他公司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元	大于1的整数

B、申请数字证书

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具体操作参见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①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网上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中航三鑫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证书登陆；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⑤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9月7日下午15:00至2011年9月8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七、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姚婧、冯琳琳

联系电话：0755-26067916、0755-26063666

传真：0755-26063692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2061号新保辉大厦17层

邮编：518054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八、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授权委托书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序号	议　　题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拟与中航通飞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参与航材院百慕新材增资扩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　　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163　　证券简称：中航三鑫　　公告编号：2011-056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与中航通飞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11年8月19日，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航三鑫）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中航通飞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的议案》。

2011年7月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中航特玻）收到了贵航集团发出的《关于债权让与的通知函》等相关资料。根据该通知函，因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调整中航三鑫间接控股股东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飞公司）业务的需要，上述两项所涉及的海南中航特玻向贵航集团贷款7亿元债务的债权人由贵航集团变更为中航工业。其贷款期限、利率水平、贷款用途等相关贷款条件均未发生实质性变化。

海南中航特玻与作为委托人、债权人的中航工业及作为受托人的中国航空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财务公司）重新签署了《低借统还资金使用协议》和《企业债券资金使用协议》。为了确保包括海南中航特玻在内的通飞公司下属单位与中航工业及中航财务公司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切实履行，保障中航工业债权的实现，应中航工业的要求，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需要为海南中航特玻等借款人依据委托贷款协议对中航工业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同时，应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作为海南中航特玻的控股股东，中航三鑫需要对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保证提供反担保并签订《反担保保证合同》。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在董事会针对此次关联交易的表决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中航三鑫及其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事项已经中航三鑫四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中航三鑫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保荐机构对该项关联交易无异议，同意中航三鑫在依法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后实施本次关联交易。

2、交易对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通飞”）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珠海机场集团办公楼六层

法定代表人：孟祥凯

注册资本：100亿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通用飞机产业的投资与管理；航空机载设备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通用航空业务的投资与管理；汽车与特种车辆改装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机电类产品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以上项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

近三年经营状况：中航通飞于2009年成立，当年实现营业收入1,449,973万元，实现利润48,821万元，净资产1,069,686万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1,819,060万元，实现利润58,106万元，净资产1,538,701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航通飞为中航三鑫的间接控股股东方，现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33.29%的股份，同时，中航通飞也是中航三鑫实际控制人中航工业的子公司，双方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人，与公司形成关联关系。

3、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因中航工业调整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航通飞业务需要，公司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向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航集团）贷款7亿元债务的债权主体由贵航集团变更为中航工业，其余贷款期限、利率水平、贷款用途等相关贷款条件均不发生改变。该债权人变更事项相关公告已于7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编号2011-049。

海南中航特玻与中航工业及中国航空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财务公司）以重新签署《低借统还资金使用协议》和《企业债权资金使用协议》，根据中航工业要求，中航通飞对上述借款事项提供担保并拟与中航工业签署《保证合同》，中航通飞同时要求公司就上述借款事项对中航通飞提供反担保并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该《反担保保证合同》涉及金额7亿元人民币。

四、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主要内容

反担保保证的债权种类为中航通飞为海南中航特玻担保的与中航工业及中航财务公司签订的委托贷款，本金数额为7亿元人民币。

反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对反担保范围内债务的清偿与借款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反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二）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充分利用中航工业下属公司的资产、技术、人员优势，节省本公司经营成本和融资成本，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情况确定，公平、合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本公司的利益，没有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定，公司保荐人中投证券需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专项意见。公司独立董事需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六、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因中航工业调整中航三鑫间接控股股东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的需要，海南中航特玻向贵航集团贷款7亿元债务的债权人由贵航集团变更为中航工业；应中航工业的要求，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需要为海南中航特玻等借款人依据委托贷款协议对中航工业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同时，应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作为海南中航特玻的控股股东，中航三鑫需要对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保证提供反担保并签订《反担保保证合同》。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在董事会针对此次关联交易的表决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中航三鑫及其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事项已经中航三鑫四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中航三鑫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保荐机构对该项关联交易无异议，同意中航三鑫在依法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后实施本次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在董事会针对此次关联交易的表决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保荐机构也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中航三鑫及其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事项已经中航三鑫四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中航三鑫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我们对该项关联交易无异议，同意中航三鑫在依法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后实施本次关联交易。

3、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此项关联交易涉及金额超出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通飞”）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珠海机场集团办公楼六层

法定代表人：孟祥凯

注册资本：100亿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通用飞机产业的投资与管理；航空机载设备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通用航空业务的投资与管理；汽车与特种车辆改装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机电类产品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以上项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

近三年经营状况：中航通飞于2009年成立，当年实现营业收入1,449,973万元，实现利润48,821万元，净资产1,069,686万元；2010年实现营业收入1,819,060万元，实现利润58,106万元，净资产1,538,701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航通飞为中航三鑫的间接控股股东方，现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33.29%的股份，同时，中航通飞也是中航三鑫实际控制人中航工业的子公司，双方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人，与公司形成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因中航工业调整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航通飞业务需要，公司子公司海南中航特玻向中国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航集团）贷款7亿元债务的债权主体由贵航集团变更为中航工业，其余贷款期限、利率水平、贷款用途等相关贷款条件均不发生改变。该债权人变更事项相关公告已于7月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编号2011-049。

海南中航特玻与中航工业及中国航空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财务公司）以重新签署《低借统还资金使用协议》和《企业债权资金使用协议》，根据中航工业要求，中航通飞对上述借款事项提供担保并拟与中航工业签署《保证合同》，中航通飞同时要求公司就上述借款事项对中航通飞提供反担保并签署《反担保保证合同》。该《反担保保证合同》涉及金额7亿元人民币。

四、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主要内容

反担保保证的债权种类为中航通飞为海南中航特玻担保的与中航工业及中航财务公司签订的委托贷款，本金数额为7亿元人民币。

反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对反担保范围内债务的清偿与借款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反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二）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充分利用中航工业下属公司的资产、技术、人员优势，节省本公司经营成本和融资成本，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情况确定，公平、合理，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本公司的利益，没有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定，公司保荐人中投证券需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专项意见。公司独立董事需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六、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因中航工业调整中航三鑫间接控股股东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的需要，海南中航特玻向贵航集团贷款7亿元债务的债权人由贵航集团变更为中航工业；应中航工业的要求，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需要为海南中航特玻等借款人依据委托贷款协议对中航工业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同时，应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作为海南中航特玻的控股股东，中航三鑫需要对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保证提供反担保并签订《反担保保证合同》。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在董事会针对此次关联交易的表决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中航三鑫及其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事项已经中航三鑫四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中航三鑫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保荐机构对该项关联交易无异议，同意中航三鑫在依法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后实施本次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在董事会针对此次关联交易的表决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保荐机构也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中航三鑫及其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事项已经中航三鑫四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中航三鑫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我们对该项关联交易无异议，同意中航三鑫在依法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后实施本次关联交易。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除2011年3月2日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签署了《认股协议》外未发生其他各类关联交易。

九、备查文件

1.四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3.保荐机构发表的专项意见。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63　　证券简称：中航三鑫　　公告编号：2011-057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合同公告
（北京大族环球生产基地外墙装饰工程）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风险提示

1.合同的生效条件：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5日历天。

3.合同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存在客户根据工程项目进度，调整竣工日期的风险；存在受市场价格波动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的风险。

二、合同当事人介绍

1.发包人：大族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云峰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十路2号

主营业务：机电设备、数控设备、印刷设备及高新技术产品的技术开发和销售；销售电子产品；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后的商品房；物业管理；酒店管理；设备租赁。

大族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里，公司仅于2011年1月与大族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设计业务发生过资金往来，涉及金额为人民币19万元（人民币）。

根据大族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往的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公司认为大族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备按期支付款项的能力。

2.承包人：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桂先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建筑幕墙、建筑门窗的设计及施工安装。

本公司拥有深圳市三鑫幕墙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工程名称：北京大族环球生产基地项目外墙装饰工程

2.交易价格：10,586.82万元（人民币）。

3.结算方式：分包工程与总包工程同步按月支付进度价款。

4.协议生效条件：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5.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5日历天。

6.承包范围：大族环球生产基地项目外墙装饰工程的所有外立面制作安装等工作。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该合同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但会对未来年度公司的净资产和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2.该合同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的审议程序

该合同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2011-052号公告）。

六、其他相关说明

该工程的中标公告详见2011年6月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1-044号、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合同公告”。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上述重大合同的实际签订及履行情况。

中航三鑫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上接D107版）

7、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①选举仲汉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②选举陈晓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③选举姜正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④选举季自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⑤选举张建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⑥选举贲银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①选举江树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②选举郭健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③选举李昌莲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①选举王加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②选举唐中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1、议案2均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董事、监事候选人简历已经披露在相应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中。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刊载于2011年8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三、出席会议的对象

1、2011年9月2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1年9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江苏省大丰市人民中路92号）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来信请寄：江苏省大丰市人民中路92号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2241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公司股票停牌一天，并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复牌。

2、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5-83255333

传真号码：0515-83516755

联　系　人：卞宏群

通讯地址：江苏省大丰市人民中路92号

邮政编码：224100

3、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8月22日

附：1、《授权委托书》

2、《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股东（公章或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一	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累积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表决权总数：　　股×6=　　票	
	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1.1	选举仲汉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陈晓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姜正霞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季自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	选举张建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	选举贲银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累积选举独立董事的表决权总数：　　股×3=　　票	
	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票数
2.1	选举江树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郭健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李昌莲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	审议《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选举监事的表决权总数：　　股×2=　　票	
	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票数
1	选举王加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	选举唐中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投票说明：

1、议案一、议案二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所谓累积投票制，是指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或监事时，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乘以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之积，选举中实行一权一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全部投向一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分散投向多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按得票多少依次决定董事或监事人选。当选董事或监事的得票总数应超过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总数（以本累积的股份数为准）的二分之一。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6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3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2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监事候选人。

股东《股东代理人》对某一位或某几位候选人集中或分散行使的表决权总数多于其拥有的全部表决权数时，该股东的投票无效；股东《股东代理人》对某一位或某几位候选人集中或分散行使的表决权总数少于其拥有的全部表决权数时，该股东的投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放弃表决权。股东《股东代理人》在候选人后面对应的空格内打“√”，则视为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平均分配给相应的候选人。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证券代码：002496　　证券简称：辉丰股份　　公告编号：2011-034

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95号文核准，江苏辉丰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辉丰股份”）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48.69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健验〔2010〕323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0〕359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已于2010年11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

2011年8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拟将年产13,000吨农药制剂加工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为：江苏省大丰海市洋经济综合开发区化学工业园片区，在公司现有厂区上地建设。该区域水电基础设施齐备，交通便利，配套设施完善，公司已取得该宗地块的土地使用权。

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年产13,000吨农药制剂加工项目的项目选址为：项目位于大丰市新丰镇龙堤村，在公司现有老厂区空地建设，该区域水电基础设施齐备，交通便利，配套设施完善，公司已取得该宗地块的土地使用权。

二、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的